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環亞智富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年十二月六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股份前，應閱讀招股章程當中有關下文所述全球發售之詳細資料。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且並非於香港、美國或其他地區出售證券之要約或促使購買證券之要約。本公告所提及的證券從未及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律登記，而在無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除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適用豁免或在毋須遵守有關登記規定的交易中外，證券亦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的證券將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大和資本市場香港有限公司(**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包銷商超額分配股份或進行交易，以於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上市日期**)起一段有限期間內穩定或維持股份之市價高於其在公開市場原有的市價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進行穩定價格行動的責任。一經開始，則該等穩定價格行動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進行，且可隨時終止，及必須於香港公開發售截止申請日期起三十日內結束。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於香港進行所有或任何獲准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但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穩定價格規則**)。根據穩定價格規則，將於穩定價格期間結束後七日內刊發公告。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的股份數目或會因本公司授予國際包銷商之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可由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直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三十日止全部或部分一次或多次行使)而增加最多合共18,750,000股額外股份。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econtext.asia 刊發公告。用以支持股份價格之穩定價格行動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間，該穩定價格期間將自公佈發售價後上市日期開始，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三十日)屆滿。

發售股份之潛在投資者應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的任何事件，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而終止其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



econtext Asia Limited
環亞智富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0)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125,000,000股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50,000,000股股份
(於重新分配後予以調整)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 : 75,000,000股股份
(於重新分配後予以調整及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3.59港元，
另加1%經紀佣金、
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 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 : 1390

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賬簿管理人、獨家牽頭經辦人及獨家保薦人

Daiwa
Capital Markets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